

南京大学2007年MPAcc研究生复试、录取公告会计硕士考试
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532/2021_2022__E5_8D_97_E4_BA_AC_E5_A4_A7_E5_c74_532463.htm

在职攻读硕士学位专业
学位复试、录取工作，不仅关系到当年招生与今后培养的质量，而且关系到专业硕士教育的社会信誉和南京大学的声誉。

。我校将贯彻“公平、公正、公开”的原则，力求准确、真实地衡量每一位考生的专业才干和综合素质，择优录取。

一、复试资格 总分不低于198分，外语不低于45分。

二、复试、录取程序

1、发布复试信息 南京大学研究生院发布复试分数线，南京大学MPAcc教育中心电话或书面通知考生复试时间、地点、需要携带的证件、证明、考试用品等。

2、进行资格审查 由MPAcc教育中心会同研究生院、纪委对复试考生进行资格审查，主要审核考生的报考信息、准考证、身份证、学历、学位证书原件、单位推荐意见等相关材料。对弄虚作假者，按相关文件规定予以处理。

3、组织复试考核

由MPAcc教育中心按照国务院学位办要求，结合《南京大学2007年招收在职人员攻读硕士学位招生简章》的有关说明组织考核，做好复试记录，给出复试成绩。

4、公示录取名单 由MPAcc教育中心将初试成绩与复试成绩加权计算后，在招生指标内择优录取，并将录取名单予以公示。

5、复试合格、完备手续后，研究生院会同MPAcc教育中心发放录取通知及开学须知。

南京大学研究生院 南京大学苏州研究生院

二〇〇八年一月二十四日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

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